

证券代码：002091

证券简称：江苏国泰

公告编号：2020-071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下属子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国贸股份有限公司向江苏国泰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950号）文件核准，江苏国泰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国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江苏国泰”）向不超过10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不超过207,309,319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公司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扣除承销费等费用后）已于2017年1月23日划至公司指定的资金账户，实际缴入2,740,779,662.99元，其中增加注册资本（股份）207,309,319.00元，溢价部分计入资本公积，上述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7]第ZA10056号）。

2020年7月3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及2020年7月20日召开的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实施国泰创新设计中心建设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国泰东南亚纺织服装产业基地项目尚未使用的45,680万元募集资金中的27,000万元和国泰中非纺织服装产业基地项目尚未投入使用的全部募集资金99,000万元，合计126,000万元，以1元/每元出资额的价格增资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国泰紫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金科技”），再由紫金科技将该126,000万元以1元/每元出资额的价格增资其全资子公司上海漫越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漫越贸易”）实施国泰创新设计中心建设项目（暂定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065）。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办法》等有关规定，募集资金应当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中。

2020年7月20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下属子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同意上海漫越贸易在交通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上海江桥支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上海江桥支行”）新设立一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存放增资款项。

公司下属子公司本次新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行	银行账号
上海漫越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上海江桥支行	310069215013001510876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人员，全权办理与本次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有关的事宜。

五、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二十一日